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聽覺能力測驗」研習訊息

輔導室(資料組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7/4/13 8:20:53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06年4月7日師大特教中字第10610080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參加人員由所屬單位本權責核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報支。
- 三、檢附該校來函及研習計畫各1份。